

# 劳动就业班车租赁合同

(服务类)

合同编号: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长子营镇就业班车项目

甲 方: 北京市大兴区长子营镇人民政府

乙 方: 北京市兴顺达客运有限责任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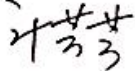
签署日期: 2024年2月6日



# 长子营镇就业班车项目采购合同

甲 方：大兴区长子营镇人民政府

地 址：北京市大兴区长子营镇长思路1号

联 系 人： 

乙 方：北京市兴顺达客运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刘村桥北团桂路1号

联 系 人：张宇

为了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及责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等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签订如下合同。

## 第一条：运营期限

有效期自 2024 年 2 月 6 日起至 2025 年 2 月 5 日止，如有变动以甲方通知为准。

## 第二条：运营车型及路线

乙方为甲方提供符合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班车运行管理制度框架》规定的车型车辆共 7 辆，座位数：50 人/ 车。

行驶路线详细情况如下：

### 第一条线路

发车时间：早 6:25 发车

行驶路线：李堡西口——朱庄西口——罗庄东口——永合庄站——靳七营站

——永昌南路南站——亦庄交通服务中心，下午 17:40 按原路线返回。

### **第二条线路**

发车时间：早 6:40 发车

行驶路线：长子营环岛——安场路口——北泗村路口——北辛庄路口——李家务南口——京东方，下午 17:30 按原路线返回。

### **第三条线路**

发车时间：早 6:20 发车

行驶路线：牛坊——北辛庄——北泗站——正耀路站——安场站——长子营环岛——长子营镇政府——沁水营站——靳七营站——京东方，下午 16:00 按原路线返回。

### **第四条线路**

发车时间：早 6:10 发车

行驶路线：再城营二村东口——东北台村北口——西北台村北口——朱庄西口——罗庄东口——永合庄东口——靳七营站——永昌南路南站——亦庄交通服务中心，下午 18:10 按原路线返回。

### **第五条线路**

发车时间：早 6:00 发车

行驶路线：牛坊村中街——李家务东口——北辛庄路口——北泗村路口——安场路口——河津营环岛——长子营镇政府——沁水营西口——靳七营——永昌南路南站——亦庄交通服务中心，下午 17:40 按原路线返回。

### **第六条线路**

发车时间：早 6:15 发车

行驶路线：牛坊南口——李家务东口——北辛庄路口——北泗村路口——安场路口——河津营环岛——长子营镇政府——沁水营——靳七营——永昌南路南站——亦庄交通服务中心，下午 18:00 按原路线返回。

### **第七条线路**

发车时间：早 6:20 发车

行驶路线：再城营二村东口——东北台村北口——西北台村北口——朱庄村



东口车站——朱庄路口——车固营西口——南蒲洲站——北蒲洲站——靳七营——永昌南路南站——亦庄交通服务中心，下午 17:15 按原路线返回。

### 第三条：运营费用及付款方式

1. 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小写 1161600.00 元，大写 壹佰壹拾陆万壹仟陆佰元整，具体计算方式为乙方每月提供甲方第二条款之车型，车辆的运行服务费用标准为：见附件价格明细表 元/月/辆，运营日期为工作日（每年除法定节假日及周六、日以外）。

2. 结算方式为先用车后按季度结算。乙方于用车一个季度之后于次月 5 日前向甲方出具上季度用车运行服务费用明细，经甲方核对无误后，乙方向甲方开具汽车租赁发票，甲方按照季度结算付款并根据审批拨款进度以支票或电汇方式支付乙方上季度的租赁费用。因审批拨款原因导致甲方未能按时付款的，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若乙方未提供合法合规发票，甲方有权延迟支付，且不视为违约。

### 第四条：甲方权利与义务

1. 甲方在合同约定时间内应及时向乙方按约定时限支付班车运行服务费用。

2. 甲方只负担本合同约定运营费用，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其他所有费用（如司机工资、车辆保险、验车、维修保养、燃油费等）均由乙方承担。

3. 甲方如更改行驶路线及时间，需提前通知乙方。

4. 如乙方擅自更改行驶线路、未准时发车或删改站点、未按甲方指定地点停放车辆，甲方有权对乙方做出处罚并处罚金 1000 元/次。

5. 如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收到乘客投诉（包括接诉即办案件）或乘客上访，乙方应主动向甲方提供该投诉或上访事项相关材料及证明并配合解决，经努力仍未解决或解决不满意的，甲方有权对乙方做出处罚并处罚金 1000 元/次。

6. 如乙方提供的车辆或人员不能满足甲方的要求时，乙方应无条件整改满足

甲方要求。

7. 甲方有权监督乙方车辆行驶记录。

8.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承运车辆进行安全检查、卫生检查及乙方驾驶员的资质进行检查。

9. 甲方员工如反映乙方提供车辆的车质、车况不好，经甲方查实确认不符合合同之规定，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车辆，乙方经甲方要求拒绝更换车辆两次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按本合同总额的 3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 第五条：乙方权利与义务

1. 乙方按照甲方规定的日期为甲方提供第二条款作为班车使用，乙方提供的车辆需手续齐全且拥有车辆合法的所有权，具有交通强制险，第三者责任险和车上人员险等。

2. 乙方应及时维修和保养车辆，保证车辆及车内附属设施正常运行。如发生交通事故使乘车人员或第三人受到伤害，由乙方负责统计、分析、上报和善后处理，并由乙方承担所有经济赔偿及相应法律责任。

3. 乙方负责车辆驾驶人员的安排，应选择具有丰富驾驶经验和良好素质的人员，保证服务准时，礼貌，热情，保持整洁卫生。根据天气情况及时调节车内温度，保证乘车人员的舒适度。

4. 乙方保证车辆固定，并悬挂乘车路线明显标识，不允许擅自更改行车的时间和线路站点。

5. 乙方提供车辆如发生故障不能正常行驶，乙方应及时更改故障车辆并提供相同车型的車輛保证甲方的正常使用，因乙方自身原因不能接送甲方员工上下班，或者发车超过甲方规定发车时间      / 分钟，或行驶途中车辆发生故障不能排除的，甲方员工可搭乘其他车辆（包括出租车）上下班，甲方员工所发生的全部乘



车费用及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6. 乙方应协助甲方做好乘车人员核查工作，杜绝外来人员乘坐，否则甲方有权对乙方做出处罚并处罚金 1000 元/次。

7. 乙方应按甲方指定的地点停放车辆，不得乱停乱放，否则甲方有权对乙方做出处罚并处罚金 1000 元/次。

8. 合同期间乙方不得私自更换低于双方商定标准的车辆，否则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违按本合同总金额的 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 第六条：合同生效、变更和解除

1.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并加盖公司印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履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如遇到不可抗力的因素，应当及时通知对方，经双方协商后可终止或解除本合同。

3. 如乙方不再与甲方续签合同，应当在本合同届满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如乙方未尽提前通知义务，甲方有权拒付合同届满前一个月的班车运营费用。

4. 如遇国家政策调整，双方应遵循国家政策做出相应的调整，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解决。

#### 第七条：违约责任

1. 甲方未按本合同第四条履行责任，属甲方违约，乙方有权要求甲方给予当日运行服务费用的双倍经济赔偿。

2. 乙方未按本合同第五条履行责任，属乙方违约，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拒付当日运行服务费用并要求乙方给予至少不低于一日运行服务费用的双倍经济赔偿。

第八条：其他

1. 如发生争议，双方可本着友好商议解决，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每份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3. 双方均应主动配合接受结果查究。

4. 本合同首部载明的地址为双方认可的书面通知地址或法律文书送达地址，签收或退回之日视为通知到达或文书送达之日，如有变更，1日内互相通知。

甲方 (盖章)  
甲方代表 (签字)



乙方 (盖章)

乙方代表 (签字)：



2024年2月6日

2024年2月6日

附：价格明细

序号	分项名称	单价 (元)	合价 (元)	备注 /说明
1	<p><b>第一条线路</b></p> <p>发车时间：早 6:25 发车</p> <p>行驶路线：李堡西口——朱庄西口——罗庄东口——永合庄站——靳七营站——永昌南路南站——亦庄交通服务中心，下午 17:40 按原路线返回</p>	13900	166800	/
2	<p><b>第二条线路</b></p> <p>发车时间：早 6:40 发车</p> <p>行驶路线：长子营环岛——安场路口——北泗村路口——北辛庄路口——李家务南口——京东方，下午 17:30 按原路线返回</p>	13900	166800	/
3	<p><b>第三条线路</b></p> <p>发车时间：早 6:20 发车</p> <p>行驶路线：牛坊——北辛庄——北泗站——正耀路站——安场站——长子营环岛——长子营镇政府——沁水营站——靳七营站——京东方，下午 16:00 按原路线返回。</p>	13800	165600	/
4	<p><b>第四条线路</b></p> <p>发车时间：早 6:10 发车</p> <p>行驶路线：再城营二村东口——东北台村北口——西北台村北口——朱庄西口——罗庄东口——永合庄东口——靳七营站——永昌南路南站——亦庄交通服务中心，下午 18:10 按原路线返回。</p>	13800	165600	/
5	<p><b>第五条线路</b></p> <p>发车时间：早 6:00 发车</p>	13900	166800	/



	行驶路线:牛坊村中街——李家务东口——北辛庄路口——北泗村路口——安场路口——河津营环岛——长子营镇政府——沁水营西口——靳七营——永昌南路南站——亦庄交通服务中心, 下午 17:40 按原路线返回			
6	<p><b>第六条线路</b></p> <p>发车时间: 早 6:15 发车</p> <p>行驶路线:牛坊南口——李家务东口——北辛庄路口——北泗村路口——安场路口——河津营环岛——长子营镇政府——沁水营——靳七营——永昌南路南站——亦庄交通服务中心, 下午 18:00 按原路线返回</p>	13800	165600	/
7	<p><b>第七条线路</b></p> <p>发车时间: 早 6:20 发车</p> <p>行驶路线:再城营二村东口——东北台村北口——西北台村北口——朱庄村东口车站——朱庄路口——车固营西口——南蒲洲站——北蒲洲站——靳七营——永昌南路南站——亦庄交通服务中心, 下午 17:15 按原路线返回</p>	13700	164400	/
总价: (元)			1161600.00	